

(表格 1)

社團法人台灣癲癇之友協會
財團法人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

106 學年度癲癇之友獎助學金申請書

組別：請勾選

大專 高中 國中 國小

學生姓名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月日 (25歲以下)	民國	年	月	日
戶籍地址					身分證字號				
聯絡地址					戶籍電話	()			
					聯絡電話	()			
E-MAIL					手機號碼				
就讀學校 (不含研究所、博士班)		大學專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專	科系	年級		學號	
學業成績	上學期	下學期	平均	操行成績	上學期	下學期	平均		
家庭財務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符合各縣市政府中低收入戶資格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家庭遭遇重大事故(含災害、經濟變故、人口傷亡等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家中負擔家計者因失業、失蹤或罹患重大疾病，無法工作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其他足以證明需要財務協助。						(照片粘貼)		
學校審查意見							承辦人員簽章		
1~8項應繳交資料，9、10得依實際狀況提供。 1.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(需有當學期註冊章)。 2.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(需有記事欄)。 3.最近一學年成績證明。 4.未領取其他社福團體任何形式獎助學金(需由學校蓋章證明)。 5.自我記錄的癲癇日誌：自行記錄的日誌內容可包括發作日期、發作型態、發作次數、服藥狀況、腦波檢查結果或藥物血中濃度數據等資料(請勿影印醫院病歷資料)。 6.醫師證明表：非診斷證明書！若無法提出證明，不予受理。(表格2) 7.申請學生自傳表(特教班的學生可由法定代理人或導師代筆)。(表格3) 8.申請人之銀行存摺封面影本。 9.低收、中低收、清寒、身障、重大傷病、特境家庭等證明文件，可選擇與自身相關檢附即可。 10.災難、變故或重症等證明文件，可選擇與自身相關檢附即可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死亡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診斷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災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 (請註明) *請將附件依順序排列於申請書後，未備齊者將視以無效件處理，不函知及退件*									

*申請書及附件恕不退還，惟本協會/基金會將尊重個人機密予以嚴格保密。

本人已詳讀相關辦法與上列資料且確認填寫無誤，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學年助學金專案審核使用。

學生簽章：_____ (必填，未簽名者無法受理)。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 (與學生關係：_____)。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(必填)